

梁振英：法輪功上訴錢從何來？

指組織本質或違國安法 促立會審計署跟進法援律師費去向

特區政府早年清除法輪功在政府土地上的展品，並檢控兩名法輪功「學員」，有關案件經過初審、上訴和終審三個階段持續8年。全國政協副主席梁振英昨日在facebook 發帖質疑被告上訴的律師費來源，並引述有報道指法輪功方面獲法援資助，代表律師為現任大律師公會主席夏博義及「Chow Hang Tung」，後者與「支聯會」副主席鄒幸彤英文名相同。梁振英質疑法援律師費金額和去向，要求立法會議員和審計署跟進事件。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梁振英昨日在帖文中指出，特區政府清除法輪功在政府土地上的展品，「兩名被告的法輪功學員竟然不服上訴庭的判決，繼續上訴至終審法院。律師費何來？」

他引述有報章昨日報道指，有關案件有法援資助，「代表法輪功的包括大律師公會主席夏博義及『Chow Hang Tung』，（後者）與支聯會副主席鄒幸彤英文名相同。」

翻查名冊 同名僅鄒幸彤

香港文匯報記者翻查香港大律師公會大律師名冊，發現其中英文名為「Chow Hang Tung」的大律師僅有鄒幸彤一人。

梁振英質疑，是案經過初審、上訴和終審三個階段，打了8年，「法援資助的律師費一共多少？有多少進了夏博義和鄒幸彤的口袋？為什麼打了8年？當中有多少時間是法輪功在拖，藉此盡量延長他們繼續在政府土地上擺放展品的行為？」

他要求法援署要開誠布公，並認為立法會議員有權有實質詢法援署，審計署也要過問。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後，法援署如果真的繼續資助法輪功打官司，「有沒有考慮過法輪功這個組織違反國安法的本質？」

法援署昨日在回覆媒體查詢時表示，基於《個人資料



●梁振英質疑法輪功官司打了8年，是法輪功在拖延，藉此盡量延長他們繼續在政府土地上擺放展品的行為。梁振英fb截圖

（私隱）條例》及《法律援助條例》限制披露資料的規定，未經有關人士/當事人的同意，本署不能披露任何資料。

攬炒政客為法輪功站台

梁振英昨日在另一帖文中貼出多個「泛民」政客早前慶祝所謂「法輪大法日」以至該邪教創辦人李洪志生日的視頻和報道截圖，包括胡志偉、范國威、梁國雄、林卓廷、鄺俊宇、梁家傑、何俊仁、梁耀忠等，並質疑這些攬炒政客為何要為法輪功站台。

2013年，食環署根據《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一百零四條，在全港26個法輪功宣傳據點沒收130幅橫額及484塊展板，並檢控兩名法輪功「學員」。其後法輪功司法覆核，2018年在原訟庭勝訴，2019年上訴庭改判政府得直。今年5月，法輪功向特區終審法院申請上訴許可，被即場駁回。



何熙怡不續任終院非常任法官

香港文匯報訊 司法機構昨日發表聲明，表示特區終審法院非常任法官何熙怡基於私人理由，其現任非常任法官的任期於下月29日屆滿後，將不會續任。

司法機構在聲明中表示，根據基本法第九十二條，香港特區的法官和其他司法人員，應根據其本人的司法和

專業才能選用，並可從其他普通法適用地區聘用。特區終審法院非常任法官有助香港與其他普通法司法管轄區保持聯繫，他們對香港貢獻良多，亦多次獲得肯定。

目前，終審法院共有13名非常任法官，9名來自英國、3名來自澳洲及1名來自加拿大。《香港終審法院條例》規定設有一份非常任香港法官及一份其他普通法適用地區法官的名單，非常任法官總人數無論在任何時候

均不得超過30人。若有適當人選，司法機構會繼續按基本法及《司法人員推薦委員會條例》下的相關條文和既定機制，處理委任建議。

司法機構聲明指，基本法訂明，香港特區獲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授權，享有獨立的司法權和終審權。基本法亦明文說明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獨立進行審判，不受任何干涉。法官有憲制職責，在行使司法權力時必須嚴格依據法律和原則判定和處理案件，這亦反映於司法誓

團體促交代「爆眼女」法援理據



●「香港和衷共濟愛港聯盟」昨到法援署示威。

大公文匯全媒体記者 攝

香港文匯報訊 「香港和衷共濟愛港聯盟」昨日到法援署示威，要求公開交代批出法援給所謂「爆眼少女」的理據，及追究香港大律師公會主席夏博義在知悉對方傷勢下仍代打官司是否妨礙司法公正。

「爆眼少女」騙局挑起民眾仇警及製造社會矛盾，隨著所謂「爆眼少女」開心赴台真相曝光後，社會人士普遍對法援署向該少女批出法援反對警方索取醫學報告，及有可能看過「爆眼少女」醫療報告的夏博義涉嫌濫用司法程序拖延警方調查的做法感到不滿。

聯盟召集人李國昌表示，處理「爆眼少女」的法律過程存在太多質疑，包括攬炒派連同「毒蘋果」等利益集團是否在知情下協助「爆眼女」，而「爆眼女」獲批法援反對警方索取其傷勢醫學報告，顯示法援署把關不力，必須公開交代。

政府刊憲宣布區會8席懸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特區政府昨日刊憲宣布，4個區議會共8個區議員議席出缺，包括潛逃澳洲的攬炒派許智峯，以及中西區何致宏、黃健菁，東區陳嘉佑、傅佳琳、曾國瑩，西貢區梁里以及沙田區丁仕元。

許智峯自1月28日起連續缺席中西區區議會的所有會議，亦沒有在喪失資格限期完結前取得中西區區議會同意，根據《區議會條例》，許智峯在2021年5月29日喪失擔任議員的資格，其議席亦在當日起懸空。

何致宏等7人則分別以健康、拒絕宣誓為由，在公職人員宣誓條例草案通過前辭職，他們的議席已於5月27日至6月4日開始懸空。

聞

胞姊王靄倫女士 原籍廣東省東莞市石排鎮 生於香港

痛於公曆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壽終九龍聖德肋撒醫院積潤享壽九十有餘歲 家屬隨侍在側親視含殮 遺體奉移紅磡萬國殯儀館治喪 謹定公曆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星期四)下午五時在該館地下孝思大禮堂設靈翌日六月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大殮十時辭靈隨即出殯奉柩將軍澳華人永遠墳場安葬 哀此訃

胞弟 達倫

胞妹 曼霞

弟 大為

妹 偉濤

弟 漢琛

弟 漢鍵

弟 嘉偉

弟 嘉琪

弟 安琪

弟 溫宇暉

弟 溫子瑩

弟 達榮

弟 達華

弟 子健

弟 嘉儀

弟 嘉敏

弟 達倫

弟 達倫

弟 達倫

弟 達倫

弟 達倫

弟 達倫

弟 達倫

弟 達倫

弟 梁小燕 弟 溫耀明

弟 黃美芙 弟 劉瑾

弟 劉堯 弟 劉堯

弟 劉堯 弟 劉堯

弟 劉堯 弟 劉堯

弟 劉堯 弟 劉堯

弟 劉堯 弟 劉堯

弟 劉堯 弟 劉堯

弟 劉堯 弟 劉堯

弟 劉堯 弟 劉堯

弟 劉堯 弟 劉堯

弟 劉堯 弟 劉堯

親屬繁衍 未能盡錄

堂侄媳 劉寬恩 堂侄媳 劉寬恩

堂侄孫男 頌軒 堂侄孫女 蕊妍

堂侄孫男 頌軒 堂侄孫女 蕊妍

堂侄孫男 頌軒 堂侄孫女 蕊妍

堂侄孫男 頌軒 堂侄孫女 蕊妍

堂侄孫男 頌軒 堂侄孫女 蕊妍

堂侄孫男 頌軒 堂侄孫女 蕊妍

堂侄孫男 頌軒 堂侄孫女 蕊妍

堂侄孫男 頌軒 堂侄孫女 蕊妍

堂侄孫男 頌軒 堂侄孫女 蕊妍

堂侄孫男 頌軒 堂侄孫女 蕊妍

堂侄孫男 頌軒 堂侄孫女 蕊妍

堂侄孫男 頌軒 堂侄孫女 蕊妍

